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游秀靜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55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wh596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530756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局公文1份 (43711047_115307569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本市「心中山線形公園周邊商圈」及「迪化街商圈」將自115年8月1日起實施禁菸措施，請貴校評估於電子跑馬燈、廣播等相關管道加強宣導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5年6月18日北市衛健字第11531114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心中山線形公園周邊商圈：

(一)30字內：心中山線形公園周邊商圈8月1日起禁菸，吸菸請至指定吸菸區。

(二)60字內：心中山線形公園周邊商圈自115年8月1日起為除吸菸區外，全面禁止吸菸場所，請有吸菸需求民眾至指定吸菸區。

(三)90字內：為打造臺北無菸城市，請民眾配合「吸菸須在指定區」及「行走不吸菸」。提醒您，心中山線形公園周邊商圈自115年8月1日起為除吸菸區外，全面禁止吸菸場所，請有吸菸需求民眾至指定吸菸區。

電子
文
騎

3

懷生國中 1150626



OEAA1155004826

三、迪化街商圈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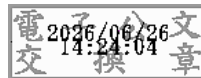
(一)30字內：迪化街商圈8月1日起禁菸，吸菸請至指定吸菸區。

(二)60字內：迪化街商圈自115年8月1日起為除吸菸區外，全面禁止吸菸場所，請有吸菸需求民眾至指定吸菸區。

(三)90字內：為打造臺北無菸城市，請民眾配合「吸菸須在指定區」及「行走不吸菸」。提醒您，迪化街商圈自115年8月1日起為除吸菸區外，全面禁止吸菸場所，請有吸菸需求民眾至指定吸菸區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秘書室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